

書評

探索翻譯理論

杜欣欣

書名：探索翻譯理論

作者：Anthony Pym

出版者：Routledge

出版年：2010

總頁數：186

ISBN：978-041-555-363-6

售價：\$ 40.95



在翻譯研究學界中，皮姆（Anthony Pym）的名字大家應該不陌生。他除有多本研究著作，也編過十餘本書，書評更散見《歐洲薪傳》（*The European legacy*）與《目標》（*Target*）等期刊，稱得上是一位相當多產的研究者。皮姆撰文著書，使用英、法、西、德四種，他的多語能力無疑是從事翻譯研究的利器，使其深入不同語言文化，對於歐洲大陸的翻譯傳統也有更深刻的認識。2010年，皮姆出版《探索翻譯理論》（*Exploring translation theories*）一書，開宗明義指出，此書目地並非介紹各學派，而希望用批判性的角度重審對立觀點，帶給讀者對翻譯本質更深一層的認識。

回顧翻譯研究，學科自 80 年代成立以來發展迅速，各家論述輩出，從傳統的哲學、語言學、比較文學，一直延伸向社會學、人類學、文化研究各領域，堪稱一時顯學。如此蓬勃趨勢也反映在發表量上，相關研究書籍或期刊論文推陳出新，即使學界鰲頭

如巴思內特（Bassnett）都不免感嘆讀書速度趕不上新作問世（Bassnett, 2007）。然而，翻譯研究跨領域幅度如此之大，外行人不免有瞎子摸象之感，而內行人或許也感到有些力不從心。因此，許多讀本為因應翻譯研究學科發展相繼問世，有些提綱挈領，擷取部分經典論述，有些側重歷時發展，可惜都未能綜覽整體，在理論與實踐的整合上尤其缺少系統介紹。在這樣的背景下，最早一本全面簡介當推蒙代（Munday）於 2001 年出版的《翻譯學導論：理論與實踐》（*Introducing translation studies: Theories and applications*）。由於皮姆有意以其新著呼應此書，以為補充，此處不妨扼要介紹。蒙代《導論》一書發於翻譯研究之興，各家爭鳴之際，但論到研究範疇，卻令人有種炫目不清的感覺，而此書無疑是一部很好的綜合導讀。書中分門別類，悉數引領風騷的各學派，諸如詮釋學派、目的論學派、多元系統論、解構學派、語言學派、以及文化與倫理議題，介紹理論內涵與生成背景；此外，各章還附有個案討論，引導讀者去思考各種翻譯問題。此書彙整各家理論與翻譯現象，對甫接觸翻譯研究者助益斐然，儘管如此，轉眼又是十年，這本書自然難脫時效性的限制。於此同時，翻譯研究持續發燒，枝葉茂密迅速擴張版圖之際，一股隱憂也逐漸浮現檯面：「翻譯」所指的不但是實質活動與現象，它更成為論述上的隱喻。即使從學院生態來看，原有的一些翻譯系所甚至已納入多元文化研究編制，國內外皆然，學科獨立性是否受到動搖？翻譯本身跨文化跨語言的屬性使其成為無所不包的概念，在如是情勢下也有人要問那麼何不謂翻譯研究¹？就在強調翻譯研究與各種領域的特質時，學科本身是不是也失去焦點，忽略其核心議題？跨學科屬性對翻譯研究而言無疑是一股助力，但是否會在無形中成為一股阻力？而這些也已超過《導論》所能回答的。如前所述，隨著翻譯研究範疇快速拓展，它的定位也愈趨模糊，在這樣的情況下，《探索翻譯理論》成為對此學科「再認識」的一種途徑，而皮姆此書問世，可謂掌握絕佳時機點。

《探索》在編排上與《導論》有很多相似處。除了在各章皆有重要概

念提示、問題討論以及延伸閱讀之外，甚至在 You Tube 上都可找到針對書中各章內容的簡介影片，讓讀者有機會聽作者暢談滿腹翻譯經，一睹其談話風采。無庸置疑，作者將本書設定為教科書，但仔細閱完後，會發現它不僅僅是一本教科書；皮姆並未提出規範性的教戰守則，而是用哲學思辨的眼光重審今人之見，企圖縱橫各家，回歸翻譯本身。與一般理論書籍不同的是，本書非按學派分類，而改以範式（paradigms）為主，兼顧理論、產業、文化這三種層面。翻譯關乎語言文化與溝通，包山包海，作者要如何切入呢？皮姆選定對等（equivalence）、目的（purposes）、不確定性（uncertainty）幾個翻譯核心議題，作為探索的起點。單從字面上看來，這樣的安排乍看未必妥當。「對等」與「不確定」似乎分別代表對可譯性（translatability）的信任與懷疑，而「目的」則應為兩種正反觀點的執中之道。實際上，皮姆卻別有用意，他關心的不是美學或詮釋，而是「溝通」這樣的實質問題。因此，他先確立不同語言意義間的對價關係，繼而談到如何達成交易，並提出因應之道，解決交易過程可能遇到的種種變數。對皮姆作品略知一二的讀者對他的觀點應該不陌生；其作品往往兼顧理論與實務，由《翻譯史研究方法》（*Methods in translation history*）即可見一斑。此外，在研究方法部份，皮姆也在書中涵蓋翻譯描述（descriptive）與文化翻譯（cultural translation）範疇。此二種研究路線堪稱翻譯研究的顯學，作者卻輕描淡寫，讓翻譯回歸翻譯的意圖相當明顯。皮姆素來重視實際翻譯活動，隨著網路科技日新月異，新興翻譯型態應運而生，在地化產業（localization industry）的發展自然也成為其思索對象，藉以探討新形態的翻譯活動對翻譯理論可能帶來的影響。

首先看看皮姆如何帶領讀者探索翻譯的三大核心議題。

後學當道之際，經典論述紛紛為各家棄絕，翻譯研究也受到這股思潮的影響，最直接體現在拒斥語言對等，甚至連原文中心論也都在德里達（Derrida）等人鼓吹下完成去中心化的歷程。於此之際，皮姆卻反其道而行，全書甚至以兩章的篇幅從自然對等（natural equivalence）談到定

向對等 (directional equivalence)，此舉看似走上回頭路，但作者此舉意在否認一種「全盤否定對等」的態度。皮姆在書中幾處提及思奈爾霍恩比 (Snell-Hornby) 觀點，有趣的是，雖然兩人同為語言學起家，但在如何看待翻譯「語言對等」一事上，雙方態度可謂南轅北轍。思奈爾霍恩比主張，所謂語言對等，它是建立在語言互為對襯的幻覺 (the illusion of language symmetry) 之上。雖然此一觀點與整體思潮相契合，也為多數研究者所肯定，然皮姆對此卻有另一套不同的看法。他清楚意識到，人們若將新洪堡學派主張的語言相對性推往極至，終必走上不可譯論，它做為一種語言哲學的觀點，對翻譯實踐並無明顯助益。雖然作者承認語言之間沒有絕對的對等，但在眾人紛紛拒絕「語言對等」這個概念，斥之為無稽時，他則再三強調，指出這種反對態度無以解釋翻譯何以能行之有年。簡言之，在皮姆看來，語言間雖沒有絕對等值，但「對等」卻是翻譯實踐的必要假設。翻譯不能脫離溝通，誠如話語溝通必須符合「善意原則」(principle of charity)，假設對方言之有物，言而有誠，以及「合作原則」(cooperation principle)，須謹守話語所指的參照範疇，不能天馬行空，否則人類的話語溝通恐怕無法推進。無獨有偶，史坦納 (Steiner) 也指出，對文本的「信任」(initial trust) 乃翻譯四步驟之首，而這層信任感同樣也是建立在一種假設之上。假設是人類生活發展與運作的基礎，同樣的道理，會計學建立在「永續經營假設」(going concern assumption) 假設上；雖知沒有任何企業能夠真正永續經營，但若沒有這層認知基礎，企業則無長期經營與發展之可能。因此，皮姆才會主張所有翻譯的實踐都不得以「語言對等」為假設前提，強調理論的實踐性。然當整體研究氛圍傾向把「翻譯」作為哲學思考與文化研究的對象，討論範圍與語言溝通漸行漸遠，研究核心也因而模糊化。如欲鞏固學科研究地位，應該將勢頭拉回翻譯本身。

對皮姆而言，翻譯的目的地關係到如何讓不同語言在意義交換過程中達成合理的溝通。然溝通什麼呢？文章內容五花八門，但文類分析發現，

不外乎「抒已」(expressive)、「說人」(appellative)、「陳事」(representational) 此三旨而已。文類不同，所欲溝通者也大異其趣，由此看來，翻譯不應拘於文章字句，而需按不同文類所屬的文旨，分而處之。以萊斯(Reiss)為首的文類分析雖有濃烈科學分析的精神，卻不得不承認同一文本可能兼具各種文旨，難以劃清界線。皮姆以為，說到底，文類分析希望建構一套文旨對等模式來因應語言的不對等。循之，德國在詮釋學路線之外另闢蹊徑，初以功能學派之名打入翻譯研究，繼之由弗美爾(Vermeer)目的學派(Skopos Theory)持續佔有一席之地。目的學派的出現無疑將奈達的動態/形式對等推得更遠，由以往原文中心轉向譯文中心。單就翻譯目地而言，皮姆認為「目地」與「語言對等」追求的都是語言溝通，藉以成就不同文化溝通的目地，因此二者並沒有多大的本質差異；然而在目的學派論述下，文本盡為我所用，強調譯者居間的主體性，不僅揚棄語言對等的努力，甚至連功能學派主張的文旨對應也一蓋拋棄。對等也好，對應也罷，這些遂不再成為翻譯的目地；取而代之的是新焦點，客戶要什麼，譯文希望傳達給讀者什麼。誠如皮姆所說，目的學派簡易明瞭，容易為譯者或研究者所用，但就其內涵來說，未必比前人走的更遠。確實，功能學派與目的學派在翻譯研究領域幾乎人人耳熟能詳，兩者間的師承與相互影響密切，卻甚少有人論及二者的發展脈絡與區別，經皮姆的一番解釋，不難看出這兩大德意志招牌從未質問翻譯為何物，就整體發展而言，可說是一個脫離原文，靠向譯文中心的過程；這種轉變除受到翻譯教學的影響，與後學思想也有一定關係。

後學對翻譯研究的影響不僅於此，許多研究漸漸認識翻譯移轉(shift)不僅為語言差異所致，其中還摻雜歷史因素。長期來，翻譯討論帶有一種規範性，習慣將原文與譯文限定在主從關係裡；而描述學派則一反前例，將文學視為大系統，改以譯文為研究核心對象。此外，研究者也觀察到翻譯過程衍生許多有趣現象，足以挑戰長期來人們對翻譯所抱持的態度。以往文學翻譯多被視為原作的複製品，譯本好壞取決於作品尚真程度。然

而費滋傑羅 (FitzGerald) 的《魯拜集》(*Rubaiyat*) 與原文相去甚遠，為何卻又能讓人奉為圭臬？中外翻譯史有太多類似的例子，為何這些不忠實的作品偏能流名千世？這些個案迫使「翻譯即複製」的觀念受到挑戰。不管是由重寫 (rewriting) 或是操縱 (manipulating) 角度來看翻譯，其實都難脫離特定脈絡下的規範 (norm)，譯者的主體性則反映在如何服膺或是抵抗大環境。如是脈絡下，原文與譯文間的轉移，遂也能供人取材，作為研究譯本生成社會脈絡之用，翻譯絕非只是孔夫子眼中的「小辨」。此外，比較文學雖以翻譯起家，但過去很少有人注意到譯文對本國文學的影響，而描述學派的興起也讓譯文堂而皇之的在文學系統內佔有一席之地。雖說描述學派替翻譯研究開疆闢土，但也有其自身侷限。人類學家對觀察對象的了解 (翻譯) 多半帶有主觀色彩，而描述學派也隱含類似的危機：描述者無法描述其本身，其客觀性堪虞。因此，追根究底，翻譯研究處於各式各樣的不確定之中，對等不可求、原文本意不可知、對譯者與譯作的描述又難逃主觀，一片混沌裡又如何能腳踏實地談翻譯？皮姆的建議是既然無法逃避，就當學習共處之，而詮釋學、博奕、解構等各種理論都是面對不確定性的方式，這和他呼籲人們接受對等假設帶有同樣的邏輯，然而，用詮釋學和博奕理論為抗衡卻是一個很有創意的觀點。

對於翻譯本質的探索較具理論色彩，但皮姆亦以理性角度來思考實務。討論不同翻譯核心議題以及相關理論後，以此為根據，皮姆進入務實面談在地化產業。在地化產業與全球經濟體和網路科技發展息息相關，而此處的「在地化」指的不是如何把英語 Friday the 13 所隱含的「兇日」轉化成西班牙語 martes 13 (Tuesday the 13)，從而達到動態對等的在地化過程，而是資訊業界為因應大量而迅速的翻譯需求而衍生的特殊翻譯形式。在地化產業的翻譯過程不同於傳統，它不是由 A 文本轉化為 B 文本，而是先經過一道淡化的處理手續，消除原文各種語言特色，使之成為單純的「信息」，繼而翻譯到不同語種。這過程是否讓翻譯走向異化 (alienation)？新興的在地化產業又帶來何種衝擊？皮姆以為，譯者分工明

確，創意不受鼓勵，加上毋需考慮文化隔膜，種種因素導致在地化產業成為一種「去人性化」的翻譯活動。弔詭的是，當語言之間的歧異消失了，所言即為所欲，翻譯對等從而在此脈絡下得以實踐。以軟體或網頁的不同語言界面為例，「drücken」-「click」-「點」同為按下手中滑鼠的指令，三者存有絕對的語言對等，毫無語義紛歧，能指與所指間沒有一絲曖昧，人們竟在資訊世界看到了對巴別塔或班雅民（Benjamin）純語言的戲擬。

書的最後，皮姆來到文化翻譯討論。一般多由文化研究中性別、後殖民、倫理著手，而皮姆的談法也別出心裁。他以巴巴（Bhabha）的文化翻譯（cultural translation）為主軸，指出巴巴概念出自對班雅民的閱讀，然巴巴討論的轉化對象是「人」而非「文本」，而原文與譯文間轉瞬的流變成為抵抗的利器。翻譯研究至此有了不同發展，大致以譯本有無為區分。對於史碧瓦克（Spivak），一般談的是她在後殖民研究的影響力，而皮姆未對此多加著墨，反而強調其如何運用精神分析詮釋翻譯。史碧瓦克以為對外在事物的掌握（grabbing）讓人類產生內外差異，從而建構內部；內外反覆映照過程能夠建置一套符號系統，而這個過程即是一種翻譯。皮姆以為，史碧瓦克的看法正好可作為橋樑，銜接有無文本的兩種翻譯研究，也因此，看似無限上綱的「翻譯研究」重申研究的核心：人類如何理解世界。

皮姆從每一個範式切入，遊走各派，體現出一個研究者對於學科範疇的全面思考，也展現出一家之言的氣勢。然從全書安排來看，皮姆更重視的是「有文本」的翻譯研究，似乎刻意以此抵抗「翻譯」一詞過度擴充。皮姆自己也曾說過，文化轉向逐漸遠離翻譯實踐，但卻也為翻譯研究激盪出許多火花。或許在皮姆看來，文化轉向等論述走的太遠，偏廢了語言載體與溝通精神；但反過來說，避開比較文學的審美趣旨或文化研究的權力關係討論，翻譯恐怕只剩語言轉換的技術面，而這是本書無法解決的地方。再者，理論與實踐雖當相輔相成，但形而上的思維未必適合解決形而下的問題。詮釋學與翻譯的關係何其密切，伽達默爾（Gadamer）

認為翻譯是一種詮釋，而德里達卻辯稱詮釋是一種翻譯；此間包括了人類理解的全部奧義，而皮姆將詮釋學當作因應措失，一種翻譯策略，此舉是否混淆兩者範疇？即使皮姆刻意凸顯翻譯實踐的溝通問題，但卻無法更妥善處理應用理論與純粹理論間的關係，至少就其對詮釋學一說明顯缺乏說服力。再者，皮姆設計的翻譯活動常運用到 Google 或 BabelFish，藉由不同語種反覆翻譯，來檢測語言對等或其他相關翻譯問題。實務上工具對譯者的重要性不言而喻，但是機器工具是否真能解釋自然語言間的關係，尤其語言翻譯往往牽涉到複雜心理認知層面這點恐怕必需有所保留。類似的舉隅方式近於遊戲，難以充份解釋自然翻譯現象。雖然作者行文有其一貫輕鬆，加上思路清晰，條理分明，又善於化繁為簡，各家翻譯理論在他筆下變得平易近人，但在驚折於作者學識之餘，我們卻也清楚看到其中帶有強烈的語言學背景，以及濃厚分析哲學的味道。皮姆詳舉許多語言學的模式，然分析流於瑣碎，可談的範疇相對小，反將翻譯重歸於語言學的子題，這作法看似科學，卻往往陷入過度分析，無法解決翻譯的問題，這個困境正好提供文化轉向崛起的契機，此間的辯證關係皮姆應該很清楚。

如上所述，儘管本書部份論點並不完全有說服力，但就回歸翻譯本質，重探翻譯理論而言，皮姆清晰統整許多概念，幫助我們在討論翻譯時，更加明白自己討論的對象。皮姆的作品向來有趣，他不斷的質問，不停的反省，似乎自處於一種永遠反對者的立場。平心而論，他所抱持的這種懷疑態度與思辨精神正是這門學科持續發展的活水，翻譯研究才不致於因為能量匱乏而走向停滯不前。本書讀者必需俱備翻譯理論的背景知識，才能跟上書中節奏，因此它尤其適合讀過許多翻譯理論專書的人。或許單就此書的影響力來看，它遠不及《譯者的隱身》(*Translator's invisibility*) 或《為翻譯定位》(*Siting translation*) 等經典，無法細緻討論翻譯與文化之間的關係，但在翻譯一詞無限上綱的情況下，翻譯研究確實有必要重固陣營，回頭再探翻譯涉及的核心議題，皮姆此書的意義

即在於此。

註釋

1. 巴思內特在 “When is translation not a translation?” 一文闡釋她對「翻譯」的概念。文中呼應勒菲弗爾 (Lefevere) 觀點，凡舉一切文本各種形式的改寫皆為「翻譯」。此句有兩種讀法，分別代表人們對翻譯研究的疑問，以及她的反詰。循此，或許有人會提出「什麼不能算是翻譯研究？」，以目前發展動向來看，似乎也能對之以類似的反詰。

參考文獻

- Bassnett, S. (2007). Culture and translation. In P. Kuhiwczak & K. Littau (Eds.), *A companion to translation studies* (p. 14). Clevedon & Buffalo & Toronto: Multilingual Matters LTD.